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2019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复审相关事项

的通知

附件：

一、时间：2020年1月19日，上午9:00-下午17:00

二、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离石区吕梁大道吕梁市政务服务中心五楼501号办公室）

三、资格复审所需材料：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应按照相应的报考岗位提供笔试准考证、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等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报名登记表》（彩色打印一式三份，并在本人承诺部分签字）。

除按上述要求外，下列人员还要求提供以下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已就业人员（含定向、委培应届毕业生）须出具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须出具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和组织、人社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须说明是否正式在编人员，何时通过何种方式参加工作，截止招聘公告发布之日的工作年限等。

已毕业的留学人员应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报考“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专门岗位”的考生，须登录吕梁人事人才网下载打印《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19年公开招聘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个人所填内容必须打印），服务地意见一栏，需服务单位和其上级主管部门分别盖章；派出单位意见一栏，应加注是否服务期满、是否在职、考核结果等审核意见。大学生村官由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审核盖章；“教师特岗计划”项目人员由省教育厅盖章；“西部计划”项目人员由团省委盖章；“三支一扶”项目服务期满已经取得《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的人员凭证书报考，无证书人员由团省委或省人社厅盖章；“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特设岗位”人员由服务地县人社局和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盖章。

退役的全日制大学生士兵报考服务基层项目专门岗位，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退伍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当地县级退役军人事务局出具的相关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居)委会主任报考服务基层项目专门岗位，须提供所在地县委组织部出具的任职、考核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咨询电话：0358—8487005

1. 参加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笔试准考证号 | 姓名 | 岗位 |
| 20191021027 | 赵旭霞 | 专业技术岗位1 |
| 20191015006 | 王 伟 | 专业技术岗位1 |
| 20191013325 | 刘晓亮 | 专业技术岗位1 |
| 20191013703 | 田兴华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14319 | 车肖旭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11109 | 李 权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20310 | 李旭东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21214 | 张顺程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20330 | 赵 悦 | 专业技术岗位2 |
| 20191012626 | 雷雪蛟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4225 | 惠 鹏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2010 | 闫思思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4028 | 张先锋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4605 | 杨凯利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4929 | 赵惠莉 | 专业技术岗位3 |
| 20191012526 | 刘瑞平 | 专业技术岗位4 |
| 20191014809 | 周晓玲 | 专业技术岗位4 |
| 20191020606 | 王燕燕 | 专业技术岗位4 |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聘工作领导组
                             2020年1月13日